

Q：交通違規罰鍰可否辦理分期繳納？如何辦理？

A：

- (1) 每期以 1 個月計算，最多可分 18 期，除最後 1 期外，每期不得低於 500 元。
- (2) 申辦人身分證、印章（代理人也須備），填妥申請書，並繳納第 1 期罰鍰金額即可。
- (3) 繳納第一期罰鍰金額後，公路監理機關得先註記其申請車輛檢驗或駕駛執照考驗登記。